

## 赴國內大學交換(含台聯大全時選讀)-交流心得分享

姓名：陳國興

清華系所：科技管理學院學士班

交流學校：國立政治大學

交流系所：法律學系

交流學期：112 學年

心得分享(可針對如何準備申請資料、學校環境、課程、給學弟妹的建議等描述，如有照片請先壓縮)：

首先，我非常感謝台灣聯合大學系統，能夠提供這個機會，讓我向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進行交換。

我不是台灣籍的學生，當初考進了本校，但後來發現自己對法律學科有興趣，所以在科技管理學院學士班修習法律專長。而我當時希望可以修習一些清大沒有的法律課程，所以經台灣聯合大學系統申請交換到政大法律系。

在準備申請資料方面，或者台聯大的同學沒有特別的對法律系有什麼興趣，所以申請全時選讀比我意料中的容易。或者同學可以好好的說明一下自己的申請動機，行有餘力者可以找老師幫忙寫推薦函，錄取的機會就很大。今年包括我在內，兩位科技管理學院學士班的同學申請交換到政大法律系都有成功，據政大的老師所說，錄取率應該是百分百。

政大的法律課程比起清大取向不同，清大走的是科技法律的路線，而政大有著更多傳統法律的課程。在這一年我目標除了是滿足畢業要求外，也是希望能夠修習清大沒有開設的法律課程，包括「家事事件法」，以及我特別感興趣的「勞動及社會法」、「行政救濟法」相關的課程，一方面是為了個人的知識修為（？），另一方面也是為國考作打算。

109 年第二學期，適逢原於清大任教的老師去了政大法律系任教，我更去旁聽他在政大的研究所課程。在那邊我更了解法研所的同學到底在幹什麼。如果有打算在政大升讀法科所甚至法研所的同學，我蠻建議同學去政大交換，了解一下政大的課程，甚至可以修讀一下研究所的學分，超前部署。

在學分方面，建議如在清大修習法律專長的同學，儘可以在清大修完課才去交換。清大的課程一般都比較壓縮，而由於政大的課程都是傳統法學院課程，所以同一門課程比起清大或者會讀上更多的學分、要上更多的學期，才等同於清大的課程。也因為這樣，學分抵認會花更多多修課時間。

吃的方面，因為政大為了建造法學院新大樓，所以其中一個學餐被拆了，校內學餐寥寥可數。不過校外還是蠻多東西吃的，論找好吃的便利性，比清大高很多，學校附近——往上課地點出發步行五分鐘的距離——有意大利麵、小火鍋、乃至於小籠包等中式料理。未來政大法學院應該蓋好了，設施乃至吃的問題應該更不用擔心了。

總體來說，我還是非常建議同學們，如果對法律特別對傳統法律領域有興趣，可以申請到政大交換。

※填寫者同意將本心得放置推廣中心網頁供參

※表格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加